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和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女士和持股 5%以上股东姚庆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的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高怀雪	是	37,260,000 股	2018-08-03	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	2020-08-14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15.77%	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
姚庆	否	30,000,000 股	2019-02-01	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	2020-08-14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66.72%	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，高怀雪女士、姚庆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高怀雪	236,315,320	26.67%	54,000,000	22.85%	6.09%	0	0%	0	0%
姚庆	44,962,200	5.07%	0	0%	0%	0	0%	0	0%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7 日